

大荔县财政局文件

荔财办社专〔2021〕13号

大荔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中央补助 资金（直达资金）的通知

大荔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经办机构）：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中央补助经费预算资金的通知》（渭财办预〔2020〕784号），经研究决定，现下达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补助资金2998万元。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该项资金标识为“01-中央直达资金”。年终功能分类科目列“2080507-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经济分类科目列“51002-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二、该项资金通过国库集中支付拨付下达（由财政零余额账户发起），并纳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监控。你单位要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严格资金管理，合理规范使用，切实

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拨付单位信息：

账户名称：大荔县财政局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专户

账 户：100660695080010001

开 户 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荔县支行

附件：绩效目标表

大荔县财政局

2021年1月29日

2021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中央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大荔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大荔县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经办中心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期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期		2020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998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998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998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998万元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20 21 年—20 21 年)				年度目标		
	目标1: 确保参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的退休人员符合领取条件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				确保参加全县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7634人补助资金兑现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涉及单位数	329	数量指标	补助涉及单位数	329
			补助涉及领取人员数	约7634人		补助涉及领取人员数	约7634人
		质量指标	养老金发放及时率	100%	质量指标	养老金发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创建完成时间	2021年底	时效指标	创建完成时间	2021年底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领取人员队伍稳定	上访率<1%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领取人员队伍稳定	上访率<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城乡居民群众满意度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城乡居民群众满意度	≥99%